

证券代码：002533

证券简称：金杯电工

公告编号：2019-031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于2019年3月10日上午以现场及传真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、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19年3月5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刘利文先生主持。大会经过逐项表决，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〉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)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《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规定、审议流程和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权安排、解除限售安排(包括授予额度、授予日期、授予价格、限售日期、解除限售期、解除限售条件等事项)未违反有关法律、法

规的规定，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3、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及安排。

4、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，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，使经营者与股东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管理效益与水平，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且不存在明显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《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考核指标科学、合理，具有全面性、综合性及可操作性。同时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有一定约束作用，能够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；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持续的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、创造性。

《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实公司〈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中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均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2、激励对象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。

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次激励计划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本次激励对象均未参与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，未包括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，也未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。

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，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，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《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3 月 11 日